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为参加 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编制经费（标的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L服务全部由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编制经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湖南地科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49.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188.3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湖南地科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